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编号:2021-008

#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3,9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银理财稳选固收精选3个月封闭式2101(公司专享)理财产品、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恒赢"(60天)周期型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中国工商银行"e灵通"净值型法人无固定期限人民币理财产品、"交银·现金添利"1号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93天、无固定期限、无固定期限、无固定期限

●履行的审议程序: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5月13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低风险、流通性高的投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在上述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交银理财稳选固收精选3个月封闭式2101(公司专享)理财产品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
| 交通银行福州五一支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交银理财稳选固收精选3个月封闭式2101(公司专享)理财产品 | 15,000 | 3.20% | 122.30 |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如有)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93天 |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 / | / | / | 否 |

2、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恒赢"(60天)周期型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
| 中国建设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恒赢"(60天)周期型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 2,400 | 3.25% | - |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如有)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无固定期限 |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 / | / | / | 否 |

3、中国工商银行"e灵通"净值型法人无固定期限人民币理财产品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
| 中国工商银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中国工商银行"e灵通"净值型法人无固定期限人民币理财产品 | 1,500 | 2.55% | - |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如有)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无固定期限 |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 / | / | / | 否 |

4、"交银·现金添利"1号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
| 交通银行福州五一支行 | 银行理财产品 | "交银·现金添利"1号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 5,000 | - | - |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如有)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无固定期限 |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 / | / | / | 否 |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为控制投资风险,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委托理财品种为低风险、流通性高的理财产品,并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董事会负责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2021年1月18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一支行签署了交银理财稳选固收精选3个月封闭式2101(公司专享)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交银理财稳选固收精选3个月封闭式2101(公司专享)理财产品 |
| 产品销售代码 | 2891210005 |
| 理财金额 | 15,000万 |
| 产品类型 |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产品成立日 | 2021年1月18日 |
| 产品到期日 | 2021年4月20日 |
| 投资期限 | 93天,产品成立日(含)至产品到期日(含)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业绩比较基准为3.20%/年。<br>该业绩比较基准不代表本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或管理人对本产品进行的收益承诺。业绩比较基准是用于确定管理人是否收取超额业绩报酬,投资者所能获得的最终收益以管理人实际支付的为准。 |

2、2021年1月18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签署了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恒赢"(60天)周期型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恒赢"(60天)周期型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
| 产品编号 | SN07201900060D01 |
| 理财金额 | 2,400万 |
| 产品类型 |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产品起息日 | 2021年1月18日 |
| 产品期限 | 无固定期限 |
| 业绩比较基准 | 3.25%/年<br>本产品为净值型产品,其业绩表现将随市场波动,具有不确定性。本产品业绩比较基准仅作为计算产品管理人业绩报酬的标准,不构成对该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产品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至少于调整日之前2个产品工作日进行公告。 |

3、2021年1月19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翰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中国工商银行"e灵通"净值型法人无固定期限人民币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中国工商银行"e灵通"净值型法人无固定期限人民币理财产品 |
| 产品代码 | 1701ELT |
| 理财金额 | 1,500万元 |
| 产品类型 |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
| 产品起息日 | 2021年1月19日 |
| 产品期限 | 无固定期限 |
| 业绩基准 | 2.55%(年化) |
| 收益分配方式 | 按日分红(并将分红收益结转为产品份额)。收益结转采用舍去法,份额结转保留至0.01份理财产品份额,小数点后两位以下舍去,因此产生的收益归理财产品所有。 |

4、2021年1月19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一支行签署了"交银·现金添利"1号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 | |
|---|---|
| 产品名称 | "交银·现金添利"1号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
| 理财信息登记系统产品编码 | C1030117004060 |
| 理财金额 | 5,000万 |
| 产品类型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净值型 |
| 产品起息日 | 2021年1月19日 |
| 产品期限 | 无固定期限 |
| 理财收益计算方式 | 当日理财收益=投资者当日持有的本理财产品本金余额×当日理财实际收益率(年率)/365<br>每1份为一个投资收益计算单位,每单位理财收益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按四舍五入)。<br>理财产品存续期间,每日计算理财收益,每月结算理财收益。收益结转日为每月15日(若遇当月15日为非工作日,则当月收益结转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交银理财稳选固收精选3个月封闭式2101(公司专享)理财产品

本产品投资于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主要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比例若无特别说明,均包含本数):直接或通过资产管理产品投资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同业存款、债券回购等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包括永续中票)、企业债、公司债(包含可续期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包括二级资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可交换公司债券等银行间市场、证券交易所市场及经国务院同意设立的其他交易市场的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同业借款;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境外发行的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票据;境内外发行的货币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债券型公募证券投资基金等。以上债权类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的投资比例为80%-100%;直接或通过资产管理产品投资权益类资产和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外发行的优先股;期货、期权、远期、互换、风险缓释工具、商品基金等。以上权益类资产和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资产占产品资产总值的投资比例为0%-20%。

2、中国建设银行"乾元-恒赢"(60天)周期型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产品为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符合监管要求的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现金类资产、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市场基金、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具体如下:1.现金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协议存款等;2.货币市场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质押式回购、买断式回购、交易所协议式回购等;3.货币市场基金;4.标准化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国债、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证券(ABS)、资产支持票据(ABN)等;5.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3、中国工商银行"e灵通"净值型法人无固定期限人民币理财产品

本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一是债券、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银行承兑汇票投资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二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融资类投资、收/受益权投资等。

4、交通银行"交银·现金添利"1号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货币市场类:现金、货币基金、同业存款、同业借款、债券回购和其他货币市场类资产;2.固定收益类:银行间和交易所上市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各类金融债(含银行/证券公司次级债、混合资本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发行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PPN)、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基金和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3.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和其他类: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基金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委托债权及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328),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39),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398),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 财务指标 |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064,011,166.09 | 2,396,511,537.98 |
| 负债总额 | 348,050,946.60 | 299,062,567.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715,960,219.49 | 2,097,448,970.13 |
| | 2019年度(经审计) |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26,701,510.41 | 311,406,036.44 |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12.48%,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本次委托理财是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二)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39,099.41万元,本次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共计23,9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7.18%,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低风险、流通性高的投资理财产品,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的影响,购买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可能具有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5月13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低风险、流通性高的投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在上述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2020年5月1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七、已到期收回理财产品情况

自2021年1月16日公司披露《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至今,暂无已到期收回的理财产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结构性存款 | 15,000.00 | 15,000.00 | 134.63 | 0 |
| 2 | 结构性存款 | 5,000.00 | 5,000.00 | 59.15 | 0 |
| 3 | 银行理财产品 | 3,500.01 | 3,500.01 | 1.14 | 0 |
| 4 | 银行理财产品 | 3,500.00 | 3,500.00 | 0.38 | 0 |
| 5 | 结构性存款 | 9,345.00 | 9,345.00 | 77.83 | 0 |
| 6 | 结构性存款 | 10,000.00 | 10,000.00 | 83.00 | 0 |
| 7 | 银行理财产品 | 800.00 | 800.00 | 4.72 | 0 |
| 8 | 银行理财产品 | 200.00 | 200.00 | 0.33 | 0 |
| 9 | 结构性存款 | 9,350.00 | 9,350.00 | 69.93 | 0 |
| 10 | 结构性存款 | 8,000.00 | 8,000.00 | 60.14 | 0 |
| 11 | 结构性存款 | 17,000.00 | 17,000.00 | 89.66 | 0 |
| 12 | 结构性存款 | 13,000.00 | 13,000.00 | 61.71 | 0 |
| 13 | 银行理财产品 | 11,000.00 | 11,000.00 | 64.55 | 0 |
| 14 | 银行理财产品 | 3,300.00 | 3,300.00 | | 0 |
| 15 | 银行理财产品 | 12,000.00 | 12,000.00 | 34.22 | 0 |
| 16 | 银行理财产品 | 12,500.00 | 0 | 0 | 12,500.00 |
| 17 | 银行理财产品 | 600.00 | 600.00 | 1.93 | 0 |
| 18 | 银行理财产品 | 5,349.00 | 5,349.00 | 32.30 | 0 |
| 19 | 银行理财产品 | 12,000.00 | 12,000.00 | | 0 |
| 20 | 银行理财产品 | 4,500.00 | 4,500.00 | 17.49 | 0 |
| 21 | 银行理财产品 | 8,000.00 | 8,000.00 | | 0 |
| 22 | 银行理财产品 | 800.00 | 0 | 0 | 800.00 |
| 23 | 银行理财产品 | 4,000.00 | 4,000.00 | 3.85 | 0 |
| 24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 | 0 | 0 | 10,000.00 |
| 25 | 结构性存款 | 5,000.00 | 0 | 0 | 5,000.00 |
| 26 | 银行理财产品 | 17,000.00 | 17,000.00 | 5.96 | 0 |
| 27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00 | 0 | 0 | 3,000.00 |
| 28 | 银行理财产品 | 8,000.00 | 0 | 0 | 8,000.00 |
| 29 | 结构性存款 | 5,000.00 | 0 | 0 | 5,000.00 |
| 30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 | 0 | 0 | 5,000.00 |
| 31 | 银行理财产品 | 15,000.00 | 0 | 0 | 15,000.00 |
| 32 | 银行理财产品 | 15,000.00 | 0 | 0 | 15,000.00 |
| 33 | 银行理财产品 | 2,400.00 | 0 | 0 | 2,400.00 |
| 34 | 银行理财产品 | 1,500.00 | 0 | 0 | 1,500.00 |
| 35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00 | 0 | 0 | 5,000.00 |
| 合计 | | 260,644.01 | 172,444.01 | 802.92 | 88,20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 22,00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 12.82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 3.92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88,200.00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61,800.00 |
| 总理财额度 | | | | | 150,000.00 |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06

#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建造集装箱船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建造集装箱船舶

●投资金额:本次投资建造所有集装箱船舶合税总价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

●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也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船队结构,拓展船队规模,积极打造经济性高、竞争力强的集装箱运输船队,不断提升企业竞争力,公司拟与国内一流船厂签订不超过12艘4,600TEU国内沿海集装箱船舶建造合同,并且与相关船厂保留不超过6艘同型船舶订单选择权,船舶订单选择权由公司按照实际情况酌情决定是否行使。上述所有集装箱船舶含税总价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公司拟授权公司经营层在符合上述要求下,择优选择相关船厂开展新造船合同谈判、签约、组织实施并筹措相关资金等事宜。

上述新建造船舶事项已经2021年1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也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集装箱船舶数量

公司拟与国内一流船厂签订不超过12艘4,600TEU国内沿海集装箱船舶建造合同,并且与相关船厂保留不超过6艘同型船舶订单选择权,船舶订单选择权由公司按照实际情况酌情决定是否行使。

2、集装箱船舶建造价格

上述所有集装箱船舶含税总价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

3、建造周期

从造船合同签订之日起,建造船舶将在2-4年内陆续完工交付。

4、项目资金来源

本项目所需资金以自筹资金解决。

三、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建造船舶,旨在打造经济性高、竞争力强的集装箱运输船队,不断提升企业竞争力,巩固公司在内贸航运市场的领先地位。本次计划新建造的4,600TEU国内沿海集装箱船舶,能更好地提升船舶运营效率,降低船舶运营成本,增加经济效益。同时,新造船舶可以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船队结构,有效提升公司竞争力,增强公司赢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符合公司未来的战略规划。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新建造船舶项目已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但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因近期新造船市场波动较大,投资项目的实施也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07

#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2月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2月4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3261号振华企业广场B座15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2月4日

至2021年2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投资建造集装箱船舶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月20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565 | 中谷物流 | 2021/1/28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年2月1日　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00

(二)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3261号振华企业广场B座15楼。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联 系 人:李涛

(2)联系电话:021-31109911

(3)传真:021-31109937

(4)联系地址:上海市东方路3261号1号楼B座15楼

(二)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用和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投资建造集装箱船舶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65　证券简称:中谷物流　公告编号:2021-008

#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于 2021 年1月19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卢宗俊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造集装箱船舶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06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2021-007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37　证券简称: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3

#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关于2021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9号——股权激励》(以下简称"《业务指南》")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1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的登记。同时,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即2020年7月6日至2021年1月6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列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以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公司在筹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制度》,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相关查询证明,共18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除附件所列人员外,其余核查对象均不存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经公司核查,上述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均系基于各自对二级市场交易行情、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做出的独立投资决策,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公司拟实施的2021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漏公司2021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本激励计划策划、讨论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了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漏的情形;上述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通过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而不当得利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3、《2021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承诺》。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

附件: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股票情况表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自查期间累计买入(股) | 自查期间累计卖出(股) |
|---|---|---|---|---|
| 1 | 方立波 | 中层管理人员 | 300 | |
| 2 | 张丹文 | 中层管理人员 | 200 | 200 |
| 3 | 陈浩中 | 中层管理人员 | 3,800 | 3,800 |
| 4 | 陶伟江 | 中层管理人员 | 35,680 | 35,580 |
| 5 | 毛胶腾 | 中层管理人员 | 2,400 | 1,400 |
| 6 | 张建立 | 中层管理人员 | 12,000 | 20,200 |
| 7 | 张小国 | 中层管理人员 | 1,800 | 800 |
| 8 | 严锢挺 | 核心技术骨干 | 1,000 | 1,000 |
| 9 | 张孝忠 | 核心技术骨干 | 12,900 | |
| 10 | 彭钰峰 | 核心技术骨干 | 1,100 | |
| 11 | 朱雷一 | 中层管理人员 | 3,000 | 2,000 |
| 12 | 毛从伟 | 核心技术骨干 | 900 | 900 |
| 13 | 李宏星 | 核心技术骨干 | 2,500 | 1,200 |
| 14 | 赵华君 | 核心技术骨干 | 200 | 200 |
| 15 | 任艳生 | 核心技术骨干 | 3,100 | 2,400 |
| 16 | 顾建林 | 核心技术骨干 | 1,600 | 1,600 |
| 17 | 卢博 | 核心技术骨干 | 1,600 | 1,600 |
| 18 | 陈伏彬 | 核心技术骨干 | 2,200 | |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1-003

#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代码:002920,证券简称:德赛西威)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1年1月15日、2021年1月18日、2021年1月1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对重要问题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公司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000 万元-52,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1.15%-77.99 %。公司业绩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智能座舱、智能驾驶及网联服务产品线业绩稳步提升,新客户、新产品相继落地和量产,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同时,公司持续推进精益经营、成本优化和研发效能提升;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1-007

#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84,782,608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1月26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 复》(证监许可[2017]2416号)核准,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集团")非公开发行184,782,608股新股。2018年1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限售期为36个月。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为均瑶集团。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84,782,608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1年1月26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为184,782,608股,该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621,922,452股。

自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